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购买资产事项，涉及收购环保行业公司股权，且预计交易金额达到股东大会决策标准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见公司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8）以及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1）。经公司确认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该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5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，同时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4）。2017年6月10日、6月17日，根据项目进展情况，公司分别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5、2017-097）。

2017年6月21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9），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22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继续停牌的时间预计不超过1个月。2017年6月28日、7月5日、7月12日，根据项目进展情况，公司分别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08、2017-111、2017-114）。

2017年7月19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1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继续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1个月，同时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1）。2017年7月27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3）。上述公告均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、交易对方以及各中介机构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。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海南瑞泽；证券代码：002596）继续停牌。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债券（证券简称：12 瑞泽债；证券代码：112189）正常交易，不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。

上述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 日